证券代码: 874351 证券简称: 越群海洋 主办券商: 国海证券

广东越群海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 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4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2年2月9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首席合伙人: 梁春

2022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 272 人

2022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 1,603 人

2022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1,000 人

2022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 332,731.85 万元

2022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 307, 355. 10 万元

2022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 138,862.04 万元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488 家

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466 家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35	制造业
1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F52	批发和零售业
K70	房地产业
E48	建筑业

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39	制造业
164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L7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M75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F52	批发和零售业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 61,034.29 万元

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 10,146.65 万元

2022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6家

2022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5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 0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80,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

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3. 诚信记录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 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5 次、监督管理措施 36 次、自律监管 措施 4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10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5 次、监督管理措施 47 次、自律监管措施 7 次和纪律处分 3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 徐忠林,2014年11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年10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2年2月开始在本所执业,2024年2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承做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数量13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桑东雪,2020年6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年2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6年2月开始在大华所执业;2024年2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情况6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轩菲,2007年12月成为注册会计师,1999年12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8年12月开始在本所执业,2022年1月开始从事复核工作,2024年2月开始从事本公司提供复核工作,近三年承做或复核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超过5家次。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 质量控制复核人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4)年审计收费未确定,其中年报审计收费未确定。

上期(2023)年审计收费35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35万元。

系按照大华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工作人日数根据审计服务的性质、繁简程度等确定;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根据执业人员专业技能水平等分别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于2024年4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三)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较强的专业能力,聘请其作为公司2024年年度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有利于保护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通过《关于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四) 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广东越群海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广东越群海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9日